

货物买卖合同简单(优质6篇)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货物买卖合同简单篇一

订立合同双方：

购货单位：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单位：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 其产品名称、规格、质量（技术指标）、单价、总价等。

第二条 产品包装规格及费用_____

第三条 验收方法_____

第四条 货款及费用等付款及结算办法_____

第五条 交货规定

1. 交货方式：_____

2. 交货地点：_____

3. 交货日期：_____

4. 运输费：_____

第六条 经济责任

1. 乙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 产品花色、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时，甲方同意利用者，按质论价。不能利用的，乙方应负责保修、保退、保换。由于上述原因致延误交货时间，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万分之___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2) 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不需要，可以退货。由于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需要而乙方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给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___%的罚金。

(3) 产品包装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时，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返修或重新包装的费用。如甲方要求不返修或不重新包装，乙方应按不符合同规定包装价值___%的罚金付给甲方。

(4) 产品交货时间不符合同规定时，每延期一天，乙方应偿付甲方以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万分之___的罚金。

(5) 乙方未按照约定向甲方交付提取标的物单证以外的有关单证和资料，应当承担相关的赔偿责任。

2. 甲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 甲方如中途变更产品花色、品种、规格、质量或包装的规格，应偿付变更部分货款（或包装价值）总值x%的罚金。

(2) 甲方如中途退货，应事先与乙方协商，乙方同意退货的，应由甲方偿付乙方退货部分货款总值___%的罚金。乙方不同意

退货的，甲方仍须按合同规定收货。

(3) 甲方未按规定时间和要求向乙方交付技术资料、原材料或包装物时，除乙方得将交货日期顺延外，每顺延一日，甲方应付给乙方顺延交货产品总值万分之__的罚金。如甲方始终不能提出应提交的上述资料等，应视中途退货处理。

(4) 属甲方自提的材料，如甲方未按规定日期提货，每延期一天，应偿付乙方以延期提货部分货款总额万分之__的罚金。

(5) 甲方如未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每延期一天，应按延期付款总额万分之__计算付给乙方，作为延期罚金。

(6) 乙方送货或代运的产品，如甲方拒绝接货，甲方应承担因而造成的损失和运输费用及罚金。

第七条 产品价格如须调整，必须经双方协商。如乙方因价格问题而影响交货，则每延期交货一天，乙方应按延期交货部分总值的万分之__作为罚金付给甲方。

第八条 甲、乙任何一方如要求全部或部分注销合同，必须提出充分理由，经双方协商提出注销合同一方须向对方偿付注销合同部分总额__%的补偿金。

第九条 如因生产资料、生产设备、生产工艺或市场发生重大变化，乙方须变更产品品种、花色、规格、质量、包装时，应提前__天与甲方协商。

第十条 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生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第十一条 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部分

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全部或者部分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双方可按下列第 种方式处理（未作选择的，视为选择1）：

1、提交清远仲裁委员会（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乙方将全部订货送齐经甲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结算以后作废。

第十四条 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得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则在法律上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__份，由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__份。

订立合同人：

甲方：_____（盖章） 乙方：_____（盖章）

代理人：_____（盖章） 代理人：_____（盖章）

负责人：_____（盖章） 负责人：_____（盖章）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开户银行、帐号_____ 开户银行、帐号_____

____年__月__日

货物买卖合同简单篇二

买方：_____

卖方：_____

鉴于买方为_____需要同意购买，卖方同意出售下列货物，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1. 名称：_____

2. 品种：_____

3. 规格：_____

4. 质量：按下列第_____项执行：

(1) 以实物表示货物质量。包括凭成交货物的实际品质和凭样品两种方法。根据提供样品者的不同可分为：卖方样品，买方样品，对等样品。

(2) 以说明表示商品质量。即以文字、图表、照片等方式说明商品质量。

e. 凭品牌或商标买卖：只凭商品的商标或品牌进行买卖，而无须对品质提出详细要求。

(3) 按双方商定要求执行，具体约定货物质量要求：_____。

1. 数量：_____。具体由双方当事人根据政策、外商资信

及市场行情，合理商定。允许的溢短装数量为相当于信用证总金额5%的货物数量。

2. 计量单位和计量方法：按下列第_____项执行：

(1) 毛重：货物本身的重量加包装物的重量，一般适用于低值商品。

(2) 净重：货物本身的重量，即除去包装物后的商品实际重量。

(3) 公量：在计算货物重量时，用科学仪器抽去商品中所含的水分，再加上标准含水量所求得的重量。适用于棉花、羊毛、生丝等具有较强吸湿性的商品。

(4) 理论重量：对某些按固定规格生产和买卖的商品，每件重量大体相同，可以从件数推算出总量。

(5) 法定重量：一些国家海关法规定，商品重量加上直接接触商品的包装物重量为征税的法定重量。

3. 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增（减）量规定及计算方法：_____。

1. 须用坚固的木箱或纸箱包装，适合长途海运/邮寄/空运和多次搬运、装卸及适应气候的变化。并具备良好的防潮、防霉、防锈、防腐蚀及抗震能力，不能造成运输过程中箱件破损，货物散失。以商品的存放和运输安全为前提，保证货物在没有任何损坏和腐蚀的情况下安全运抵目的地。

2. 包装箱内的商品均应系加标签，注明合同号、商品名称、质量、规格、数量等并附有完整的维护保养、操作使用说明书、出厂合格证等。

3. 卖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邻接四个侧面上，用不褪色的油漆以明显易见的中文或英文字样印刷以下标记：

- (1) 合同号；
- (2) 目的站/码头/机场；
- (3) 收货人；
- (4) 货物名称、规格；
- (5) 箱号/件号；
- (6) 毛重/净重（公斤）；
- (7) 体积（长×宽×高，以毫米表示）。

4. 在运输包装内装有爆炸品、易燃物品、有毒物品、腐蚀物品、氧化剂和放射性物资等危险货物时，都必须在运输包装上标明用于各种危险品的标志，以示警告，使装卸、运输和保管人员按货物特性采取相应的防护措施，以保护物资和人身安全。

5. 每一包装的尺寸、毛重、净重以及其它必要的注意出项，例如：“不要倒”、“防潮”、“小心轻放”、“固定”等，无论何时如有必要应以不褪色的颜料印刷在每件包装的表面。

6. 凡由于卖方包装或保管不善致使货物遭到损坏或丢失时，不论在何时何地发现，一经证实，卖方应负责及时补齐、更换或赔偿。在运输中如非卖方包装原因发生货物损坏和丢失时，买方应立即向承运部门提出异议，索取商务证明，并通知卖方_____天内到达现场调查。卖方负责与承运部门及保险公司交涉，买方协助卖方尽快处理，同时卖方应尽快向买方补供货物以满足合同需要。

7. 包装费用由_____方承担。

1. 运输方式：按下列第（_____）项执行：

（1）海洋运输：按经营方式不同，又分为以下两种：

a. 租船运输：可以装运各种合法货物，以运输货值较低的粮食、煤炭、木材、矿石等大宗货物为主。

b. 班轮运输：适合于运输小批量的货物。

（2）铁路运输：运行速度快、载运量较大、受气候影响小、准确性和连续性强。

（3）航空运输：运送迅速；节省包装、保险和储存费用；可以运往世界各地而不受河海和道路限制；安全准时。适合于运输易腐、鲜活、季节性强、紧急需要的商品。

（4）邮政运输：简便、快捷。

2. 运输单据：

（1）海运提单：全套洁净已装船提单，作成空白抬头，由发货人空白背书注明“运费到付” / “运费付讫”并通知目的港的买方。

（2）航空运单：提供一份空运单，注明“运费到付” / “运费已付”，交付买方。

（3）航空邮包：寄一份航空邮包收据给买方。

□4□_____□

3. 运输线路及费用负担：卖方应按双方商定的合理运输路线、

工具、到达站（港/机场），委托承运单位发运货物，力求装足容量或吨位，从而节约费用。如一方需要变更运输路线、工具、到达站（港/机场）时，应及时通知对方，并进行协商，取得一致意见后，再办理发运。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前，仍然按原合同执行。买方提出改变运输路线、工具、到达站（港/机场），因此增加的费用由买方负担，如确有特殊情况由双方协商解决。卖方改变运输路线、工具、到达站（港/机场），未经买方同意的，因此增加的费用应由卖方负担。

4. 接货单位（或接货人）：_____。买方如要求变更接货人，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月份或季度）前40天通知卖方，以便卖方编月度要车（船）计划；必须由买方派人押送的，应在合同中明确规定；双方对货物的运输和装卸，应按有关规定与运输部门办理交换手续，作出记录，双方签字，明确双方和运输部门的责任。

1. 装运时间：从卖方收到买方信用证日期算起，_____天内予以装船。

2. 装运港（地）：_____。由卖方提出，经买方同意后确定。

3. 目的港（地）：_____。由卖方提出，经买方同意后确定。

4. 分批装运和转运：由买卖双方协商确定是否订立此条款。

5. 装运通知：

（1）卖方必须在装运期前_____天，用电报/电传向买方通知合同号、货物品名、数量，发票金额，件数，毛重，尺码及备货日期，以便买方安排订仓。

（2）如果货物任一包装达到或超过重20吨，长12米，宽2、7

米，高3米，卖方应在装船前_____天，向买方提供_____份包装图纸，说明详细尺码和每件重量，以便买方安排运输。

(3) 买方须在预计船抵达装运港日期前_____天，通知卖方船名，预计装船日期，合同号和装运港船方代理，以便卖方安排装船。如果需要更改载货船只，提前或推后船期，买方或船方代理应及时通知卖方。如果货船未能在买方通知的抵达日期后_____天内到达装运港，从第_____天起，在装运港所发生的一切仓储费和保险费由买方承担。

(4) 卖方在货物全部装运完毕后_____小时内，须以电报/电传通知买方合同号、货物品名、数量、毛重、发票金额，载货船名和启运日期。如果由于卖方未及时电告买方，以致货物未及时保险而发生的一切损失由卖方承担。

6. 滞期和速遣费用：船按期抵达装运港后，如果卖方未能备货待装，一切空仓费和滞期费由卖方承担。

如果在fob□cfr□fca□或cpt条件下发运货物，应由买方负责投保。

如果在cif或cip条件下运送货物，卖方应按发票金额的110%投保_____平安险，或_____水渍险，或_____一切险。另投附加险应包括：_____。

1. 计价货币：_____；单位价格金额：_____；总价：_____。

2. 付款方式：

(1) 信用证。在卖方向买方提示由_____银行开出的、以卖方为受益人的金额为_____的不可撤销的银行保函之日起三十日内，买方应向卖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

价款，即_____。

银行保函有效期到：_____装运回后_____天，如果是分批装运，则在最后一批货物装运后_____天；_____最后一批货物到达卸货港之日；_____货物到达卸货港之日后_____月。根据卖方装运的货物自动按比例减少保函金额。

(2) 信用证-即期付款。买方应于_____合同规定的装运期第一天（装运日）前_____日，_____合同签订后_____日内，通过_____银行，以_____电传_____swift_____信函，_____简式电报和信函方式出具以卖方的受益人、不可撤销的、金额为_____的_____即期付款信用证_____议付信用证。信用证的内容应与合同规定相符，信用证的有效期持续至开证日后_____月，以便受益人在当地提示单据。信用证中应含有如下陈述“该信用证以《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1993年版，国际商会第500号出版物》为准”。

(3) 信用证-延期付款。买方应于_____合同规定的装运期的第一天（装运日）前_____日，_____合同签订后_____日内，通过_____银行，以_____电传_____swift_____信函，_____简式电报和信函方式，出具以卖方为受益人的、金额_____的、不可撤销的信用证，凭_____即期_____海运提单、航空运单、铁路交货通知或多式联运单据_____提示单据，进行_____承兑_____延期付款_____议付。信用证的内容应与合同规定相符，信用证的有效期持续至开证日后_____月，以便受益人在当地提示单据。信用证中应含有如下内容“该信用证以《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1993年版，国际商会第500号出版物》为准。”

(4) 托收-凭单付款d/p货物装运后，卖方应通过银行向

买方出具以买方为付款人的即期汇票并附上所需单据。买方应于（委托银行）提交汇票及所需单据时立即付款。

(5) 托收-承兑交单 [d/a] 货物装运后，卖方应通过买方的银行向买方出具以买方为付款人的，见票_____天付款的汇票及所需的单据以便承兑。买方应于卖方第一次出具汇票及所需的单据时立即承兑，并于汇票到期日付款。

(6) 汇付。买方应于：_____收到所需单据后_____天内；_____提单日后_____天内，以_____电汇，_____信汇，_____票汇方式将货物发票金额贷款支付到卖方指定银行的卖方帐户。

3. 有关单据。卖方应准备并向买方提交如下单据：

(1) 汇票。向_____（银行的名称，在信用证付款方式下）或_____买方（在托上付款方式下）出具汇票。

(2) 运输单据（选择如下之一）：

a. 标明通知收货人或_____的全套清洁已装船提单，该提单为_____空白抬头；_____空白背书，并注明_____运费已付或_____运费待付。

c. 多式联运单据

d. 航空运输单据（空运单据/空运货单）；

e. 铁路运输单据

f. 信使及邮递收据

(3) 其它单据：需要原本_____份和副本_____份。

a.商业发票

b._____保险单_____保险凭证

c.由_____出具的质量检验证明/检验报告/分析证明

d.原产地证明_____forma□普惠制原产地证)

e.装箱单

f.重量单

g._____发货通知书_____装船通知

(4) 其它单据 (如要需要) _____

4、银行费用。依照根据上述选择的付款方式，买方应承担发生在_____开证行 (如以信用证支付)，_____托收行 (如以d/p或d/a方式支付)，_____汇付行 (如以汇付方式支付)，所在国的所有银行费用。除非双方另有约定。卖方应承担发生在该国以外所有银行费用。

1. 检验的时间和地点

(1) 在出口国检验:

a.在产地检验，即货物离开生产地点 (如工厂、农场或矿山) 之前_____天内，由卖方或其委托的检验机构人员或买方的验收人员对货物进行检验或验收。在货物离开产地之前的责任，由卖方承担。

b.在装运港/地检验，即以离岸质量、重量 (或数量) 为准。货物在装运港/地装运前_____天内，由双方约定的_____检验机构对货物进行检验，该机构出具的检验证

书作为决定交货质量、重量或数量的最后依据。检验机构对货物检验后，货物运抵目的港/地，买方如对货物进行检验，即使发现质量、重量或数量有问题，也仍然有权向卖方提出异议和索赔。

2. 在进口国检验

a.在目的港/地检验，即以到岸质量、重量（或数量）为准。在货物运抵目的港/地卸货后的_____天内，由双方约定的目的港/地的_____检验机构进行检验，该机构出具的检验证书作为决定交货质量、重量或数量的最后依据。如果检验证书证明货物与合同规定不符并确属卖方责任，卖方应予以负责。

b.在买方营业处所或最终用户所在地检验。对一些需要安装调试进行检验的成套设备、机电仪产品以及在卸货口岸开件检验后难以恢复原包装的商品，双方可约定将检验时间和地点延伸和推迟至货物运抵买方营业所或最终用户的所在地后的_____天内进行，并以该地约定的_____检验机构所出具的检验证书作为决定交货质量、重量或数量的依据。

3. 检验标准和方法

（1）根据《商检法》规定，凡列入目录的进出口商品，按照国家技术规范的强制性要求进行检验；没在国家技术规范的强制性要求的，可以参照国家商检部门指定的国外有关标准进行检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由其他检验机构实施检验的进出口商品或者检验项目，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办理。此外，合同双方当事人还可以将买卖合同中规定的质量、数量和包装条款作为检验的重要依据。

（2）商品检验的方法主要有感官检验、化学检验、物理检验、微生物检验等。

1. 索赔依据：买方有权在货物到达_____最终目的地_____卸货港后向检验机关申请检验货物的权利。如果货物的品质、规格、数量、重量、包装及对安全、卫生或健康的要求不符合合同的规定则买方应向卖方发出索赔通知，并有权以上述条款规定的检验机构签发的检验证明作为依据向卖方索赔，并在_____列出索赔理由。

2. 索赔期限：

(2) 在保证期内发现故障或缺陷的情况下，最迟应在发现故障后_____周内。

3. 卖方在收到本合同规定的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证明后不迟于_____日对买方的索赔要求作出答复。如果卖方未在上述期限内作出答复，则买方的索赔要求被视为接受。

与本合同有关及在执行本合同中由中国政府根据生效的税收法律征收的所有税收由_____支付。与本合同有关及在执行本合同中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土以外征收的所有税收应由_____支付。

1. 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2. 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_____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3.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

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本合同在下列任一情形下终止：

1. 一方进入解体或倒闭阶段；
2. 一方被判为破产或其它原因致使资不抵债；
3. 本合同已有效、全部得到履行；
4. 双方共同同意提前解除合同；
5. 按仲裁机构的裁决，合同解除或终止；
6.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8. 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9. 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

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仲裁裁定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任何一方不得向法院或其他机构申请改变仲裁裁定。

仲裁费用由败方承担。

仲裁也可在双方均能接受的第三国进行。

仲裁进行过程中，双方将继续执行合同，但仲裁部分除外。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在进行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1. 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 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

3. 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通知发出_____天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双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或经双方协商同意外，本合同所规定双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在未经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转让给第三者。任何转让，未经另一方书面明确同意，均属无效。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内容不明确，合同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本合同的原则、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及关联条款的内容，按照通常理解对本合同作出合理解释。该解释具有约束力，除非解释与法律或本合同相抵触。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有效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买方（盖章）：_____卖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签订地点：_____

货物买卖合同简单篇三

甲方：_____公司代表人：_____地址：_____乙
方：_____公司地址：_____代表人：_____甲乙
双方代表经过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根据乙方要求，甲方同意按甲方提供的“凭规格买卖”（详见附件），提供_____型气垫船_____艘，每艘_____万美元。于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的预付款后_____个月内交船。交船技术条件按本合同附件规定。关于本合同各期付款的日期，以签订本合同日期算起。

第二条 本合同双方议定的总金额为_____..d.[]大
写：_____美元) 该金额为_____艘_____型气垫船的fb价格。即在_____港口的交货价。总金额中不包括燃料、食品和培训等费用，但总金额包括下列费用：

1. _____型气垫船的价格；
2. _____型气垫船的系泊试验费，航行试验费及建造期间至签署交船证书之前的停泊码头费、船坞费和保险费等。

第三条

1. 凡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发生在甲方境内的税收、关税手续费等由甲方负担。
2. 凡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所有银行费用及在甲方国境以外的税收、关税、运输、保险、手续费由乙方负担。

第四条 为了保证甲方能够连续进行生产，并履行合同规定的支付进度，乙方同意下列付条款中规定的义务。

3.

4.

5.

6. 每期付款乙方在二（2）周前委托乙方银行开立经甲方银行通知的以_____为受益人的不可撤销的信用证，乙方根据甲方即期汇票支付每期货款。

第五条

1. 本合同的_____型气垫船在建造过程中的检验，由甲方检验部门负责。甲方将提前1个月通知乙方派代表参加试航验收。如乙方届时不能派出代表参加试航，甲方将验收证件交予乙方，验收证件对双方均有效。

2. 本合同的_____型气垫船在完成试航和验收，以及乙方在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之后，双方代表即签署交船证书。证书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并由甲方申请办理海关放行手续。此时□abc型气垫船转移至乙方，此后所发生的风险和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

1. 本合同_____型气垫船的船体，机电设备在正常运行和维修保养条件下，保证期为十二（12）个月，自_____型气垫船交船证书签字之日算起。

2. 在保证期内，凡属制造质量和所用材料而产生的缺陷，甲方负责进行修理，或更换有缺陷部分。

3. 甲方对于正常合理磨损和使用不当所造成的损坏，均不负赔偿责任。

第七条

1. 双方有义务对本合同保密，未经对方许可，不得将本合同内容泄露给

第三国。乙方保证不向别国转让合同规定的产品和资料。

2. 凡属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函电，应采用秘密方式，通过住在本国的39；_____渠道直接送交本合同有关方面之机构。

第八条

1.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对发生的任何意见分歧均应以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

2. 本合同用英文书就正本两份，各执一份。

3. 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之日起，立即生效。

乙方代表（签字）：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附件交船技术条件

1. _____型气垫船完工文件目录；

2. 舱室名称对照表；

3. 机械部分备件和专用工具供应明细表；

货物买卖合同简单篇四

上海甲公司将于20__年9月25日筹办大型庆祝宴会、20__年8月25日，因客户丙对宴会的主菜牛排提出7肉质要求，故与美国*公司签订合同：甲公司向乙公司购买安格斯菲力牛排500奔斤：甲公司特地向乙公司说明了合同的意图，并强调了牛排

的等级要求。

乙公司随后开始组织资源。固装货延误，在20__年9月24日送到上海。随后，甲方在验货时发现，级牛排只有200公斤，级牛排。

甲公司要求解除合同。乙公司不同意双方出现争议。

甲公司主张乙公司根本违约、要求解除合同，甲方还以牛排品质下降，时间延误，造成与丙的合同不能履行，请求法院判决乙赔偿造成的利润损失和甲公司向客户支付的违约金5万元人民币。

乙公司辩称已经履行合同，所交货物只有少部分不符合合同规定，时间在9月24日前，而甲公司举办的宴会是25日，时间并未耽误。因此，乙公司请求继续履行合同，但可以减少价款或更换货物，并对因时间延误给予甲一定补偿，但不同意完全承担甲公司提出的损失。

法律评析

本案的核心在于是否可以确定乙公司在合同的履行过程中根本违约，甲公司是否能解除其与乙公司的合同。

货物买卖合同简单篇五

日期： ____

地点： ____

买方： ____

地址： ____

电报： _____

电传： _____

卖方： _____

地址： _____

电报： _____

电传： _____

本合同由买方和卖方商订。

在合同项下，双方同意按下述条款买卖下述商品：

第一条品名；规格、数量及单价

第二条合同总值

第三条原产国别及制造厂商

第四条装运港

第五条目的港

第六条装运期

分运：

转运：

第七条包装

所供货物必须由卖方妥善包装，适合远洋及长途内陆运输，防潮，防湿，防震

，防锈，耐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不致由上述原因受损，使之完好安全到达安装或

建筑工地。

任何由于包装不妥善所致之任何损失均由卖方负担。

第八条唛头

卖方必须用不褪色的油漆于每一包装箱上印刷包装编号、尺码、毛重、净重、

提吊位置、“此端向上”、“小心轻放”、“保持干燥”等字样及下列唛头：

第九条保险在cif条款下由卖方出资按110%发票金额投保。
在c&f条款下：装运后由买方投保。

第十条付款条件

(1) 买方在装运期前30天，通过中国银行开立由买方支付以卖

方为受益人的不可撤销信用证，其金额为合同总值的__%，计___该信用证在中国银行___行收到下列单证并核对无误后承付(在分运情况下，则按分运比例承)。

a.全套可议付已装船清洁海运提单，外加两份副本，注明“运费已付”、空白抬头、空白背书、已通知到货口岸中国对外贸易运输公司。

b.商业发票一式五份，注明合同号，信用证号和唛头。

c.装箱单一式四份，注明每包货物数量，毛重和净重。

d.由制造厂家出具并由卖方签字的品质证明书一式三份。

e.已交付全套技术文件的确认书一式两份。

f.装运后即刻发给买方的已装运通知电报/电传附本一份。

g.在cif条款下：全套按发票金额110%的投保__的保险单。

(2) 卖方在装运后10天内，须航空邮寄三套上述文件(f除外)，一份寄给买方，两份寄目的港中国对外贸易运输公司。

(3) 中国银行在收到合同___中规定的，由双方签署的验收证明后，在__天内，承付合同金额的百分之__，金额为___。

(4) 按本合同第15条和18条，规定买方在付款时有权将应由卖方支付的延期货物罚款扣除。

(5) 所有发生在中国境内的银行费用应由买方承担，所有发生在中国境外的银行费用应由卖方承担。

第十一条装运条件

(1) 卖方必须在装运前四十天向买方通知预订的船名及其运输路线，供买方确认。

(2) 卖方必须在装运前二十天通知买方预计发货时间，合同号，发票金额，

发运件数及每件的重量和尺码。

(3) 卖方必须在装船完毕后四十八小时内，以电报/电传方式向买方通知货物名称、数量、毛重，发票金额，船名和启运日期。

(4) 如果任一单件货物的重量达到或超过20吨，长12米，宽2.7米，高3米，卖方须在装船期前50天向买方提供5份详细包装图纸，注明详细的尺码和重量，以便买方安排内陆运输。

(5) 在c&f条款下：如果由于卖方未及时按11条第(3)款执行，以致买方未能将货物及时保险而造成的一切损失，由卖方承担。

(6) 在目的港卸货和内陆运输的一切费用由买方承担。

第十二条 技术文件

(1) 下述全套英文本技术文件一份必须随每批货物一同包装发运：

a. 基础设计图。

b. 接线说明书，电路图，气/液压连接图。

c. 易磨损件的制造图纸和说明书。

d. 零配件目录。

e.安装、操作和维修说明书。

(2)此外，在签订合同60天内，卖方必须向买方或最终用户挂号航空邮寄本条款(1)中规定的技术文件。否则，买方有权拒开信用证或拒付货款。

第十三条保质条款卖方必须保证所供货物系用上等材料和一流工艺制造，崭新，未曾使用，并在各方与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相一致，在货物正确安装、正常操作和维修情况下，卖方必须对合同货物的正常使用给予__天的保证期，此保证期从货物到达____起开始计算。

第十四条检验

(1)卖方/制造厂商必须在交货之前对货物质量、规格、性能和数量进行精确全面的检验，并签发质量证明书，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此证明书不作为货物质量、规格、性能和数量的最后依据。卖方或制造厂商必须将记载检验细节和结果的书面报告附在质量证明书内。

(2)在货物抵达目的地港之后，买方须申请中国商品检验局(以下简称商检局)就货物质量、规格和数量进行初步检验，并签发检验证明书。

如果发现到货的质量、规格和数量与合同不符，除应由保险公司或船方负责者外，买方在货物抵达目的港后__天内有权拒收货物，向卖方索赔。

(3)如果发现货物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货物在本合同第13条所述保证期内被证明有缺陷，包括内在缺陷或使用不适当原材料，买方将安排商检局验，并有权依据检验证书向卖方索赔。

(4)如果由于某种不能预料的原因在合同有效期内检验证书不

及办妥，买方应电告卖方延长商检期____天。

第十五条索赔

(1)如果卖方对货物与合同规定不符负有责任，且买方在本合同第13条第

14条规定的检验和质量保证期之内提出索赔时，卖方在征得买方同意后，须按下

列方法之一种或几种索赔：

a.同意买方退货，并将所退货物金额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偿还买方，并承担因退货造成的一切直接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费用、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码头装卸费以及监管保护所退货物的一切其它必要费用。

b.按照货物质量低劣程度，损坏程度和买方蒙受损失金额将货物贬值。

c.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的新部件替换有瑕疵部件，并承担买方所蒙受的一切直接损失及费用。新替换部件的保质期须相应的延长。

(2)若卖方在收到买方上述索赔书后一个月之内未予答复，则视为卖方接受索赔。

第十六条不可抗力

(1)如签约双方中任何一方受不可抗力所阻，无法履约，履约期限则按照不可抗力影响履约的时间作相应的延长。

(2)受阻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和终止时尽快电告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1

4天内将主管机构出具的事故证明书挂号航空邮寄给另一方认可。

(3) 如果不可抗力事故持续超过120天，另一方有权用挂号航空邮寄书面通知，通知受阻一方终止合同，通知立即生效。

第十七条仲裁

(1) 凡由于执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一切争执，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如不能解

决，则可诉诸仲裁。

(2) 仲裁应提交中国北京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照其程序仲裁，也可提交双方同意的第三国仲裁机构。

(3) 仲裁机构的裁决具有最终效力，双方必须遵照执行。裁费用由败诉一方承担。仲裁机构另有裁定者除外。

(4) 仲裁期间，双方应继续执行除争议部分之外的合同其它条款。

第十八条延期和罚款如卖方不能按合同规定及时交货，除因不可抗力事故之外，若卖方同意支付延期罚款，买方应同意延期交货，罚款通过议付行在议付时扣除，但是罚款额不得超过货物总值的5%。罚金率按每星期0.5%计算不足一星期者按一星期计。果卖方交货延期超过合同规定船期十星期，买方有权撤销合同。尽管撤销了合同，卖方仍须向买方立即支付规定罚款。

第十九条附加条款(如果上述条款与下列附加条款不符，将以后者附加条款为准)

此鉴：

本合同由双方于__年__月__日用__文签署，原本一式__份，买卖双方各执__份。合同以下述款为生效方式：

(1) 立即生效。

(2) 合同签署后__天内，由双方交换确认书后生效。

买方：____ 卖方：____

签名：____ 签名：____

货物买卖合同简单篇六

注册地址 邮编_____

营业执照号码 资质证书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_____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_____ 委托代理机构 资质证书号码 注册地址 邮
编_____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_____ 乙方(买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买卖商品房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本商品房土地使用权状况及项目名称。

本商品房项目的土地使用权为【出让】【转让】【划拨】方式取得，并依法进行了土地使用权登记，取得《房地产权证》，证书号为_____。

该地块土地面积为_____，规划用途为_____，土地使用年限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其中住宅用地使用年限为_____年，非住宅用地使用年限为_____年)。

本商品房项目【现定名】【暂定名】_____。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为_____，施工许可证号为_____。

第二条 本商品房销售依据。

甲方销售的商品房为下列第 项：

1、现房。《房地产权证》号：_____。

2、预售商品房。《商品房预售(预租)许可证》号：_____，预售商品房批准机关：_____。

第三条

乙方所购商品房的基本情况。

第四条 计价方式与价款。

甲方与乙方约定按下述第_____种方式计算该商品房价款：

1、按套内建筑面积计算，该商品房总成交金额为【人民币】【美金】_____元整，大写：_____千_____百_____拾_____万_____千_____百_____拾_____元整。

2、按套(单元)计算，该商品房总价款为【人民币】【美金】_____元整，大写：_____千_____百_____拾_____万_____千_____百_____拾_____元整。

第五条 付款方式及期限。

本项目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银行为_____。乙方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按期付款：

1、一次性付款：_____

3、按揭付款：_____

第六条 交房期限及交付条件。

属现售商品房的，甲方应当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将商品房交付乙方使用。

属预售商品房的，甲方应当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依照国家和地方人民政府的有关规定，将已进行竣工验收备案登记的商品房交付乙方使用。

如遇下列特殊原因，除双方协商同意解除合同或变更合同外，甲方可据实予以延期：

第七条 交房手续的办理。

商品房达到交付使用条件后，甲方应当书面通知乙方办理交付手续。双方进行验收交接时，甲方应当出示《商品房竣工验收备案登记证》，并签署房屋交接单。所购商品房为住宅的，甲方还需提供《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甲方不出示证明文件或出示证明文件不齐全，乙方有权拒绝交接，由此产生的延期交房责任由甲方承担。

由于乙方原因，未能按期交付的，双方同意按以下方式处理：

第八条 乙方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乙方如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付款，按逾期时间，按以下方式处理(不作累加)：

2、逾期超过____日后(含此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按累计应付款的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愿意继续履行合同的,经甲方同意,合同继续履行,自本合同规定的应付款期限之第二天起至实际支付应付款之日止,乙方按日向甲方支付逾期应付款万分之____(该比率应不小于上款中的比率)的违约金。

本条中的逾期应付款指依照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到期应付款与该期实际已付款的差额;采取分期付款的,按相应的分期应付款与该期的实际已付款的差额确定。

第九条 甲方逾期交房的违约责任。

除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特殊情况外,甲方如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期限将该商品房交付乙方使用,按逾期时间,按下列方式处理(不作累加):

2、逾期超过____日后,乙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解除合同的,甲方应当自乙方解除合同通知到达之日起____日内退还全部已付款,并按乙方累计已付款的____%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乙方要求继续履行合同的,合同继续履行,自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最后交付期限的第二天起至实际交付之日止,甲方按日向乙方支付已交付房价款万分之____(该比率应不小于上款中的比率)的违约金。

第十条 面积确认及面积差异处理。

根据当事人选择的计价方式,本条规定以套内建筑面积(本条款中均简称面积)为依据进行面积确认及面积差异处理。在房屋交付时,房屋建筑面积以有资质的房屋测绘机构实测面积为准,如实测面积与合同约定面积有差异的,除法律、法规、规章另有规定外按下列约定处理:

1、合同约定房屋总面积与实测面积误差在3%以内(含3%)的,

据实结算,多退少补。

2、合同约定房屋总面积与实测面积误差超过3%的,乙方有权退房。乙方退房的,甲方应在乙方提出退房之日起30日内,将已收房款退还给乙方,并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付给利息。乙方不退房的,实测面积大于合同约定面积时,面积误差比在3%以内(含3%)的,房屋差价由乙方补足;超出3%部分的房屋差价由甲方承担,产权归乙方。实测面积小于合同约定面积时,面积误差比在3%以内(含3%)的,房屋差价由甲方据实返还乙方;超出3%部分的房屋差价由甲方双倍返还乙方。

实测面积-约定面积

面积误差比= $\frac{\text{实测面积}-\text{约定面积}}{\text{约定面积}} \times 100\%$

约定面积

经规划部门批准的设计变更造成的面积差异,双方不解除合同的,应当签订补充协议。

第十一条 甲方关于房屋产权状况的承诺。

甲方保证销售的商品房没有产权纠纷和债权债务纠纷。因甲方原因,造成该商品房不能办理产权登记或发生债权债务纠纷的,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若出售的商品房设有他项权利的,甲方应当在出售前征得他项权人的书面同意,并以书面形式公示和明确告知乙方。

第十二条 规划、设计变更的约定。

经规划部门批准的规划变更、设计单位同意的设计变更导致下列影响到乙方所购商品房质量、使用功能或使用环境的,甲方应当在有关部门批准同意之日起10日内将变更内容书面通

知乙方：

甲方未在本合同约定时限内通知乙方的，乙方有权退房。

乙方应当在通知到达之日起15日内作出是否退房的书面答复。15日内未作书面答复的，视同接受变更。

乙方退房的，甲方须在乙方提出退房要求之日起 天内将乙方已付款退还给乙方，并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付给利息。

乙方不退房的，应当与甲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如双方在30日内未能达成补充协议的，双方同意解除本合同，并按上款退房的约定处理。

第十三条 甲方关于装饰、设备标准承诺的违约责任。

甲方交付使用的商品房的装饰、设备标准应符合双方约定(附件三)的标准。达不到约定标准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下述第_____种方式处理：

1、甲方赔偿双倍的装饰、设备差价。

第十四条 甲方关于基础设施、公共配套建筑正常运行的承诺。

_____，轴线范围_____。

甲方承诺与该商品房直接关联的下列基础设施、公共配套建筑按以下日期达到使用条件：

1、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通水；

2、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通电；

3、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通气；

如果在规定日期内未达到使用条件，双方同意按以下方式处理：

第十五条 关于合同登记和产权登记的约定。

现售商品房的，自本合同签定之日起30日内，向所在地的区县(市)房地产交易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合同登记备案和《房地产权证》。

预售商品房的，自本合同签定之日起10日内向所在地的区县(市)房地产交易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合同登记备案；在商品房交付使用后60日内，应办理《房地产权证》。

办理合同登记备案和《房地产权证》，由【双方共同】【甲方】【乙方】到房地产交易管理部门办理。如由单方办理的，另一方应予以无条件配合。

如因甲方的责任，致使乙方不能在规定期限内取得房地产权属证书的，双方同意按下列第_____项处理：

1、乙方退房，甲方在乙方提出退房要求之日起30日内将乙方已付房价款退还给乙方，并按已付房价款总额，依照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乙方赔偿损失。

2、乙方不退房的从逾期之日起，甲方按已付房价款总额，依照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十六条 保修责任。

乙方购买的商品房为商品住宅的，《住宅质量保证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甲方自商品住宅交付使用之日起，按照《住宅质量保证书》承诺的保修范围和保修期限承担相应的保修责任。

乙方购买的商品房为非商品住宅的，双方应当以合同附件的形式详细约定保修范围、保修期限和保修责任等内容。

因不可抗力或者非甲方原因造成破坏，甲方不承担责任，但可协助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七条 附则。

该商品房所在楼宇的屋面使用权、外墙面积使用权、楼宇的命名权按有关规定执行。

乙方在使用期间不得擅自改变该商品房的建筑主体结构、承重结构和设计用途。除本合同及其附件另有规定者外，乙方在使用期间有权与其他权利人共同享用与该商品房有关联的公共部分和设施，并按占地和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面积承担义务。甲方不得擅自改变本项目按照规划批准建设的公共建筑和共有设施的用途，如甲方随意改变公共建筑和共有设施用途，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

乙方同意，因该物业管理区域尚未成立业主委员会，自该房屋交付之日起，即将房屋交甲方在《前期物业管理服务合同》中委托的物管企业统一进行管理并遵守房屋使用公约。乙方应按照国家和我市有关规定缴纳物业专项维修资金。

第十八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述第_____种方式解决：

- 1、申请重庆仲裁委员会仲裁。
-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九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未尽事项，可由双方约定后签订补充协议(附件四)。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连同附件共____页，一式____份，其中甲方、乙方双方各持一份、合同登记机关一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章) (签章) 年 月 日

签于

附件一：房屋分层分户户型平面图

附件二：公用房屋分摊建筑面积构成说明

附件三：装饰、设备标准

1. 外墙：

2. 内墙：

3. 顶棚：

4. 地面：

5. 门窗：

6. 厨房：

7. 卫生间:

8. 阳台:

9. 电梯:

10. 电表(安):

11. 其他:

甲方: 乙方: 日期: